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勞工事務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## 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4 月 6 日第 339/E249/VI/GPAL/2018 號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8 年 4 月 4 日提出的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於 2017 年 11 月 13 日至 12 月 27 日就《最低工資》法案進行了為期 45 天的公開諮詢，於諮詢期內透過多種渠道收集到的意見有 2,461 份，市民主要關注外地僱員、家務工作僱員及殘疾人士是否納入最低工資的適用範圍，以及最低工資的計算方式和檢討週期等問題。而對於質詢中提出設立動態緩衝機制的意見，特區政府持開放態度，亦已將有關意見納入公開諮詢所收集的意見中，並會連同社會各界人士就有關問題提出的意見和建議一併作出分析。

按《公共政策諮詢規範性指引》的規定，諮詢總結報告須於諮詢期結束後的 180 天內以書面方式公佈。為此，本局正加緊編制諮詢總結報告的工作，以便完成相關諮詢總結報告後對外公佈，隨即會跟進相關的草擬法案工作，並會以爭取儘快進入立法程序為工作目標。

勞工事務局局長

黃志雄

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